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SCOKE HOLDINGS LIMITED

和嘉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合營附屬公司與能源科技、金岩電力、愛路恩濟及個人擔保人訂立協議。據此，能源科技將代替金岩電力償還金岩電力欠付合營附屬公司之所有未償還欠款；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八日之公告(「該等延遲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該通函。除文義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該等延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延遲公告所述，當時預期該通函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或之前盡快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準備及落實載於該通函內的資料，故此本公司目前預期該通函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和嘉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蘇晁鋒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旭光先生及蘇晁鋒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少雄先生及黃文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開利先生、杜永添先生及王維新博士。